

三、統計 97 年至 101 年性侵害受刑人出獄人數為 3,331 人，其中假釋出獄人數為 1,436 人，而於假釋中或假釋期滿後，再犯罪者計 308 人，再犯率為 9.2%，再犯性侵害案件為 37 人，又再犯率為 1.1%【所有性侵犯再犯罪者計 821 人，5 年再犯率為 24.6%（再犯同為性侵害罪名為 3.1%）】。相較於近 5 年整體出獄人截至 101 年底止之再犯率為 39.3%（出獄 180,703 人，再犯 71,078 人），顯見性侵害犯出獄再犯率相對低於整體出獄人之再犯率。

（一二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智傑就推動更生人回歸社會之職業訓練課程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3129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12-339）

許委員就推動更生人回歸社會之職業訓練課程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為協助更生人自立更生，法務部除協調行政院勞委會將更生人納入「促進就業對象」及「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補助對象」，協助更生人免費或減免費用參加公立就業服務與技訓機構辦理之技能訓練與檢定外，並推動下列具體措施：

（一）針對市場就業需求，結合矯正機關、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就業服務中心及民間企業、團體，引進專業師資，於各監所開辦收容人技能訓練班。

（二）民國 100 年及 101 年結合原行政院青輔會合辦「電銲班」及「銑床技訓班」等更生人技訓班，對於完訓學員提供就業機會及協助技能檢定或就業輔導，並合作推動「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能培訓輔導計畫」，推薦受保護更生少年及更生人子女參加，以協助習得一技之長。

（三）於更生人安置處所開辦職能訓練班，計有苗栗輔導村「客家傳統小吃訓練班」、基隆藥癮者復健中心及臺南輔導所「手工香皂製作班」、高雄展夢家園「麵食烘焙職能訓練班」與屏東輔導所「香腸技訓班」，101 年計有 66 名安置個案參訓。

二、另法務部各矯正機關除藉由傳統工藝製作協助收容人習得實用之謀生技能外，並自 93 年起督導各矯正機關陸續開辦收容人各項傳統工藝技能訓練，傳承臺灣本土瀕臨失傳之傳統工藝，以延續民間具有特色、即將失傳之傳統工藝，並振興地方傳統產業與傳承文化資源。101 年計開辦 78 個技能訓練班次，參訓收容人計 1,016 人，並以訓練成果，積極參與地方民俗節慶、產業文化活動等，尤以連續四年獲得花燈競賽燈王殊榮，獲得各界肯定，除提升參訓收容人之自信心外，並協助振興地方產業文化，達到在地生根之目標。

另該部業建構「傳統工藝傳承專輯網站」，將各項傳統工藝之歷史性、獨特性特色、保存意義、師資及技法製作流程，以文字與影像等方式呈現，為傳統文化傳承盡一份心力。

三、為鼓勵弱勢失業勞工提升就業職能，行政院勞委會就符合更生保護人等特定對象者參加職業訓練，全額補助其訓練費用及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又鑑於更生人之興趣及需求不同，更生人可依個人興趣或需求選擇訓練課程，以獲得一技之長，促使其順利就業復歸社會，並在學習過程中提供個案管理員等專案人員協助及輔導。查更生人參加上述相關職業訓練，100 年計

307 人、101 年計 281 人、本（102）年截至 3 月底計 40 人。

（一二四）行政院函送陳委員其邁就扶植遊艇產業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3129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3-12-338）

陳委員就扶植遊艇產業發展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提高遊艇製造業之國際競爭力，行政院已於民國 98 年 12 月 2 日核定「愛台 12 建設總體計畫－高雄港市再造方案」，將遊艇製造產業列為推動重點，據此高雄市政府選定南星計畫區發展為遊艇產業園區，整合遊艇產業製造、五金零件及物流等上中下游產業，形成產業聚落。又為進一步扶植遊艇產業，行政院亦已於 99 年核定「推動遊艇活動發展方案」，針對遊艇活動需求、遊艇活動資訊、簡化 CIQS 作業程序、遊艇基地之建置、完備遊艇活動秩序及法制作業等面向，提出具體推動策略，全面推廣遊艇活動，期提升多元化國人之休閒活動，活絡遊艇活動相關經濟與觀光事業。此外，為吸引國際消費者及外籍遊艇來臺，經濟部將與高雄市政府共同主辦「2014 臺灣國際遊艇展」，展出遊艇相關零組件、船舶設計、航海儀器等項目；未來相關機關亦將持續與高雄市政府合作推動，以帶動觀光產業及遊艇製造業之發展。
- 二、鑑於國內遊艇業者計 36 家，其中 22 家位於高雄，高雄地區已成為我國主要之遊艇產業聚落，經濟部已積極推動遊艇產業措施如下：
 - （一）培育設計人才：與船舶及海洋產業研發中心合作舉辦遊艇設計實務交流會，廣邀產業技術人員共同參與，迄今已於高雄及臺北舉辦 11 場次，共計 289 名學員與會討論，以精進國內人才之專業學識及技能。另為培育造船產業科技人才，國內目前已有國立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國立成功大學（系統及船舶機電工程學系）及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造船及海洋工程系）等學校，每年提供約上百位大學部學生及上百位之碩博士高階研發設計人才。
 - （二）提升技術能量：推動「船舶產業輔導計畫」輔導業者進行結構強度計算及振動噪音量測等，於 101 年度已完成 12 項輔導案，對於提升臺灣遊艇建造之品質及附加價值，均有實質助益。目前國內部分業者如中信集團成立之高鼎遊艇公司，所建造之巨型鋼鋁質豪華遊艇，以「MIT」品牌行銷國際，屢創佳績。
 - （三）推廣國際認證：促成船舶及海洋產業研發中心與國際 RINA 船級協會認證機構共同合作，輔導國內業者取得國際認證遊艇 14 艘。
 - （四）建立專用設施：於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啟用遊艇下水設施，可承載總重 300 公噸及總長 150 英尺之遊艇，每年完成約 140 艘遊艇之吊放作業，目前高屏地區業者，皆運用此設施完成下水作業。
 - （五）媒合產業商機：建置完成「遊艇交易資訊平台」，以利整合國內外船舶交易資訊供潛在買主查詢，有益於發展遊艇水上活動及活絡遊艇交易市場。